

证券代码：920407

证券简称：驰诚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41

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9,847,436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09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07,296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2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3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847,4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847,4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847,4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847,4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847,4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847,4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李祺）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847,4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宋华伟）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847,4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韩新宽）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847,4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847,4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847,4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847,4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847,4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847,4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十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847,4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十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847,4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十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847,4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十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补充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847,4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十九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(二)	2025 年 年度权 益分派 预案	707,296	100%	0	0%	0	0%
(三)	关于续 聘 2026 年度审 计机构 的议案	707,296	100%	0	0%	0	0%
(十 三)	关于修 订<董 事、高级 管理人 员薪酬 管理制 度>的议 案	707,296	100%	0	0%	0	0%
(十 四)	关于非 独立董 事及高 级管理 人员薪 酬津贴 方案的	707,296	100%	0	0%	0	0%

	议案						
(十五)	关于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	707,296	100%	0	0%	0	0%
(十七)	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	707,296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海华永泰（郑州）律师事务所
- (二) 律师姓名：刘蓓蕾、顾欣雅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、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上海市海华永泰（郑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

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5月20日